

量度之精準性與圖解法

咎 寶 澄 著

龍門聯合書局印行



量度之精準性與圖解法

咎 寶 澄 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 书 章

龍 門 聯 合 書 局 印 行

量度之精準性與圖解法

版權所有

不准翻印

一九五一年十一月初版

定價人民幣7,000元

著 者 咎 寶 澄

出版者 龍 門 聯 合 書 局

上海南京東路六一號一〇一室

電 話 一 八 八 一 九

總發行所 中國科技圖書聯合發行所

上海中央路二四號三〇四室

電 話 一 九 五 六 六

電報掛號 二 一 九 六 八

分銷處 龍門聯合書局及各地分局

上海總店 河南中路210號

上海支店 南京東路157號

北京分局 東安門大街82號

北京西城支店 西單福壽商場6號

重慶分局 中山一路368號

漢口分局 江漢一路3號

瀋陽分局 太原街40號

天津分局 羅斯福路308號

西安分局 中山大街217號

序

讀科學或工程者不能離於實驗；實驗結果之是否精準，影響於該實驗之作用者頗巨。故實驗結果精準性之表示、計算、預估等方法乃從事於實驗工作者不可不具有之知識。有關此類問題之書籍或偏重於數學理論，難與實際結合；或重點在於某一科系，難於普遍應用。本書即係針對此項需要而作；非有必要，不涉數學推演；所舉例題，遍及理工各系。期能使讀者用最少之精力而得有一切合實用之工具，以便處理各種實驗問題。

實驗量度之種類雖多，然大別之不外有單次量度及由多次量度中求取其平均值者。若由其與結果之關係分之，則不外有直接量得結果及由量度結果中再算出所需求之結果者。關於以上各類量度之精準性問題乃書中第二、四、六、七章所討論之主題。至作圖要點，由圖線推求經驗方程式之方法，以及實驗結果、圖線、經驗方程式三者精準性之比較，則見於第八章。凡此所根據者皆為一基本定律，即機緣律。此則在第三章中簡述之。

實驗及計算結果應予使用若干位數字，何者為合理，何者為累贅，何者足資發生誤解，乃有關於有效數字之問題。在第五章中特將有關之規程逐條列出，以便熟記。

本書取材大部根據 Goodwin 所著之 Precision of Measurements and Graphical Methods。參考其他各書尚多，歎難一一列舉。初稿在盧師鏞培指導之下成於 1934 年，由南開大學印行，供工程各系實驗課之輔助教材。抗戰軍興，存書完全被燬。勝利後，一度縮編油印。現再次整理而成今形。

本書雖係大學及專科學校用書，但因書中無高深理論，在需要時亦

可用之於中等工科職業學校中，作教材或輔助教材。爲適應此項用途，附錄中將微分要點扼要舉出，以供未學微積分者之參考。

本書雖經數次整理，惟錯誤之處料仍難免。尙希讀者不吝指正，以便於再版時修改，不勝感謝。

著 者

1951年2月

目 次

第一章 敘論.....	1
第二章 單次直接量度之精準性——或差.....	3
引言.....	3
觀察之精粗.....	3
絕對或差.....	4
百分或差.....	4
量度結果之記錄.....	5
練習.....	5
第三章 誤差及機緣定律.....	6
引言.....	6
誤差之分類.....	6
恆定的誤差.....	6
偶然的誤差.....	7
剩餘誤差.....	10
練習.....	10
第四章 多次直接量度之精準性——偏差量及精準量.....	12
算術平均值.....	12
偏差量.....	12
均值偏差量.....	13
分數偏差及百分偏差.....	14

偏差量及精準量	14
權	15
加權平均值	15
觀察結果之拋棄	15
練習	16
第五章 有效數字	18
引言	18
數字及有效數字	18
運算法規	19
練習	23
第六章 間接量度之精準問題	25
引言	25
符號之說明	25
順序問題	26
單獨效果	26
綜合效果	28
局部偏差之刪略	29
逆序問題	30
附註	32
練習	32
第七章 間接量度之精準問題——分數解法	36
引言及說明	36
練習	38
第八章 圖線及其分析	41
引言	41

作圖之程序.....	41
直線方程式.....	42
非直線方程式.....	44
指數方程式.....	46
作圖之精準問題.....	49
剩餘圖.....	49
補插方程式.....	51
圖解法.....	52
最小平方解法.....	52
練習.....	55
附錄一 簡略算法.....	57
附錄二 微分扼要.....	58

第一章

敘論

科學之研究首重觀察。觀察之結果不能免於誤差；誤差之發生有有理及無理，其量有巨有細，視觀察者之能力而有不同。但無論此觀察者之如何富於經驗及能力，細微之誤差必不能全無；若巨大及無理之誤差則應可不致發生。如不能具有此種把握，即不足以事觀察矣。

科學觀察不能離於量度 (measurement)。由一般之觀察及推論，吾人僅可作定性的研究；若定量的方面，則捨量度不能為功。

量度可區分為二類：直接量度及間接量度。用尺量長，用秤量重，皆直接量度也。所擬求之結果可由儀器上直接讀得之。反之，若所求之結果須集合多次量度之所得，以相當算法算出，則該量度謂之間接。屬於此類者，如用電位降落法以求電阻，所量者為電流及電位差，所求之電阻須利用歐姆氏定律算得之。又如機器之效率，一般亦無儀器可以直接量得之；必須量其輸入與輸出或其一切損耗，始能得效率。此類量法之應用頗為廣泛；蓋近世科學進步甚速，其所需之量度亦日趨複雜；可用儀器直接量得者頗屬有限；勢不能不利用間接之方法也。

量度之後，所得結果之是否具有價值，是否可資利用，應視其可靠程度而定。如不能確知一結果之可靠程度，則該量度之價值必大減。在數學上此項所謂之可靠程度名為精準性 (precision)，可用數字表示之。其計算及表示方法乃從事於科學技術工作者所不可不知者。當校核電表之時，如不能確定此校核之結果可靠至百分之幾，則嗣後吾人仍不敢用此電表以作精密之試驗；因不知其所指示之結果是否可達於所要求之精準也。故學者之應熟悉於如何計算其量度結果之精準性，

其重要性絕不亞於諸熟量度時所採用之方法。

在量度之先，吾人可視需要之不同，而預定此量度應準至何種程度，以免結果過分精準，致使時間與勞力浪費；或結果過不精準，不適應用。若此量度係用直接方法，則頗易處理；如係用間接方法，則每局部量度各應如何精準始可使總結果恰合於要求，不能不有方法以預先估定之。

凡此種種，利用最小平方式之算法皆可解決。此算法始創於十八世紀之末，發明者為德人 Gauss 及法人 Legendre；踵其後者，若 Bessel, Laplace, Lagrandre 等，皆對此有相當貢獻。本書所言者，非最小平方式算法之理論與推演，乃此算法在工程量度上之應用。諸於此法，則吾人可用最經濟之時間而尋得合理並切於實用之結果。

第二章

單次直接量度之精準性——或差

欲知間接量度結果之可靠程度，其手續繁；欲知直接量度者則易。但直接量度有只量一次者，有複量多次者；故求其可靠程度之方法又有不同。今請先就單次之直接量度言之。

觀察之精粗。 設以量度兩點間之距離為例：已知其值約在 50 與 70 尺之間，量時視所要之準確程度而有不同。可分下列四步討論之。

(1) 如所欲知之距離準至尺位已足，則可用普通布質捲尺量之。手續至為簡易。設第二點距捲尺上 60 尺之線較距 59 尺或 61 尺之線為近，則準至尺位，此距離應為 60 尺。記錄應寫為 60，不能寫為 60.0 或 60.00。原因見後。

(2) 如所欲知之距離須準至十分之一尺，則量時將不能如前之易；布質捲尺伸縮性大，不能適用，須易以鋼質者。設量過之後，知其為 60.5 尺，則記錄應為 60.5，不應為 60.50。於此，吾人即可知前量準至尺位時不應記為 60.0 之原因：如寫為 60.0 尺，其意義為已量準至十分之一尺，但在十分位上其數為零；而現實際量準至十分之一尺時，十分位上之數字固為 5 也。

(3) 如所欲知之距離須準至百分之一尺，則量時須更加精細。設已量過，知其為 60.50 尺。記錄時最後之一零字不可缺少；蓋 60.50 之意義為已量準至百分位，但在百分位上之數字為零；而 60.5 之意義則為僅準至十分位；至百分位上之數字為零與否，吾人固不知也。

(4) 如所欲知之距離須準至千分之一尺，則量時更加困難。有時

或非一人之力一次之功所能求得者。必須複量多次，於其平均值中求之。量時亦須特別精細。設已量過，知其為 60.499 尺。記錄時即應寫五位數字，不能增減。

絕對或差 (numerical uncertainty)。依照普通情形，量六七十尺之距離，僅準至尺位已足；如強欲其準至千分之一尺，多屬妄費時間，非所必要。在實驗室中，類此虛擲時間之舉，頗為常見。故決定量度時應準至何種程度之方法，實為不可或缺之知識。而此工作之第一步則為如何能將一量度之精準性用數字表出之。設所欲知之距離為準至尺位，此“準至尺位”句即足以表示此一量度之精準性。但為便利起見，吾人率皆採用下列之方法：

單次度量之精準性，用絕對或差表示之。

絕對或差之意義及算法，可用下例說明之。仍繼續前述之例，該距離量準至千分位時，為 60.499 尺。如所需要者只須準至尺位，故寫為 60 尺。吾人無形中已略去 0.499 尺。如該距離量準至千分位時，非為 60.499 尺，而為 60.501 尺，則準至尺位應寫為 61 尺，而非 60 尺。如量準至千分位時為 60.500 尺，則準至尺位亦應寫 61 尺。因照普通習慣，四捨五入，到 5 即於最後之一字上加一也。故無論吾人以此距離為 60 或 61 尺，其最大之誤差皆為 0.500 尺。如記錄時寫為 61 尺，嗣後捨記錄者本人之外，無論何人見此記錄，皆不能道出其十分位及百分位上究為何數，但可斷言，此數之範圍決不能超越於 60.500 及 61.499 之間。故即以 ± 0.5 尺為此數之最大絕對或差。故一數之最大的絕對或差，等於此數最後一數字之半。

百分或差 (percentage uncertainty)。汽車行駛於甲乙二地之間，需時 100 秒。運動員跑百米之距離，需時 12 秒。此二數皆係量準至秒位，其最大絕對或差皆為 0.5 秒。但此 0.5 秒在前數之關係小，在後數之關係大。故僅言絕對或差而不將該數連同道出，吾人仍不能

確定此量度之精粗。為便利起見，或差通常常用分數或百分數表示之，稱為分數或差(fractional uncertainty)或百分或差。如量距離時，準至尺位，其值為60尺，絕對或差為0.5尺；用分數表之，則為 $\frac{0.5}{60}$ ，或0.008，或 $\frac{1}{120}$ ；用百分數表之，則為 $\frac{0.5}{60} \times 100$ ，或0.8%。

量度結果之記錄。 量度準至何種程度，應即照上述規則記錄，切不可妄加多而無用之數字。此不僅可令讀者得知此結果之可靠程度，且於計算上，亦有許多便利。

練 習

2-1. 求下列各量度結果之最大絕對或差、分數或差、及百分或差。

(甲)一物之直徑用測徑器量之，

準至半寸 為 $3\frac{1}{2}$ 寸

準至十分之一寸為3.5寸

準至百分之一寸為3.52寸

準至千分之一寸為3.516寸

(乙)一物之重用秤稱之，

準至半斤為 $5\frac{1}{2}$ 斤

準至四兩為5斤4兩

準至二兩為5斤6兩

準至一兩為5斤6兩

2-2. 如讀攝氏溫度計之度數時準至一度，則冰點與沸點中間度數之最大或差應為若干？

第 三 章

誤 差 及 機 緣 定 律

同一物體，複量多次，結果不能盡同。無論量時如何精細，此差異之結果亦不可或免。此項誤差(error)發生之原因甚多，下述爲其首要者。

誤差之分類。 誤差之所由來，謂之誤差之源。今欲於各種觀察之結果而探其誤差之源，其事非易。然視誤差發現之情形，可別之爲二類：(1)其發現也，有一定之規律，其方向恆不變，或常爲正，或常爲負：是之謂恆定的誤差(constant error)。(2)其發現也，無一定之規律，其方向不定，可爲正可爲負：是之謂偶然的誤差(accidental error)。

恆定的誤差。 在同一環境之下，用同一儀器，以同樣精細，量度一物，恆定誤差之發現，常爲一律。其大小率可算出，故其對於量度結果之影響，可設法免除之。此類誤差更可區分爲三：

1. 環境的誤差(condition error)。兩點之距離用鋼尺量之，設準至千分之一尺時爲60.499尺。如此鋼尺在溫度 20°C 時與標準尺相符；溫度每相差一度，該尺長度因受冷熱之縮脹，每尺相差0.000010尺。設量此距離時之溫度爲 38°C ，鋼尺當然脹長；所長者爲

$$10^{-5} \times 60 \times (38 - 20) = 0.011 \text{ 尺}$$

故雖用此尺量時爲60.499尺，而實際上在 38°C 時此距離則爲60.499 + 0.011 或 60.510 尺。

假設此兩點之真正距離與量得之值相差0.00038尺，則當吾人以其

爲 60.499 尺時，已準至千分之一尺；但若將由溫度不同所生之誤差一經修正，則該量度只能準至十分之一尺。故言此量度之或差小於 0.0005 尺，或準至千分之一尺時，頗易引起誤會，必須同時說明因鋼尺溫度不同所生之誤差是否已經修正，始爲合理。

總之，因環境之變遷，如溫度高低、氣壓升降、光線明暗、空氣乾濕以及電磁強弱等，恆不能量得正確之結果。此種結果中之誤差，稱爲環境的誤差。吾人如知此環境對該儀器之影響，不難將此誤差修正之。且此環境的不同，有時可以人力左右之；如使在儀器量度時之環境與在校核時相同，則此種誤差即可不致發生。

2. 儀器的誤差 (instrumental error)。直言之，環境的誤差亦即儀器的誤差，因誤差之源皆在儀器本身也。但此處所言儀器的誤差，則專指製造或校核儀器時所遺留之誤差而言。欲免此誤差，則該儀器必須重行與標準儀器校核。

量一六十尺之距離，普通所用鋼尺上之最小分格率爲 0.01 尺。如當在 20°C 刻此分格時，每格較標準尺長十萬分之一寸，則每尺將長 0.001 寸，或 0.0001 尺。在 60 尺之距離中，此尺應長 0.006 尺。因而此距離量得之值較其真實距離相差 0.006 尺。故在前例中兩點之距離應再修正爲

$$60.499 + 0.011 + 0.006 = 60.516 \text{ 尺。}$$

3. 個人的誤差 (personal error)。因觀察者個人之習性不同，常發生個人特有的誤差。如量距離時不用捲尺，而以普通之短尺量之，則各人所得之結果將差異更大：因每次放尺之時有人或過前有人或過後也。但爲前爲後，則每人以習慣之關係，多爲一律。如一人能將其個人放尺時過前或過後及多寡估定，則嗣後每量距離時，所得結果，皆可用此常數修正之，而得較精準之結果。

偶然的誤差。在吾人之經驗中，有時量一物，用一器，在同一環境之下，所得結數最後之一二位中亦不盡相同。此種差異，源於偶然的

誤差，非若恆定的誤差可以測定其常數，故難將結果修正之。其發生原因，多由於環境驟然的變遷、儀器各部之不平均的脹縮、儀器之震動、光之曲折等。而最重要者，則為觀察者之身心的疲倦，因而發生不精的觀察。此種誤差之發生，初視之若甚不規則，其大小正負皆隨時變化，不可預測。但據經驗所得，又非完全無規律者；其發現及大小實可用一定律規範之。是之謂機緣定律 (law of chance)。可舉例說明如下：

試懸一標的，畫數橫線於其上，每線相隔一尺，於中間一格之正中畫一中線；以此為的，持槍射之；計一千發；每格所中之彈數如下：

與中線之距離		所中之彈數
由 $+5\frac{1}{2}$ 至 $+4\frac{1}{2}$ 尺		1
$+4\frac{1}{2}$	$+3\frac{1}{2}$	4
$+3\frac{1}{2}$	$+2\frac{1}{2}$	10
$+2\frac{1}{2}$	$+1\frac{1}{2}$	89
$+1\frac{1}{2}$	$+$ $\frac{1}{2}$	190
$+$ $\frac{1}{2}$	$-$ $\frac{1}{2}$	212
$-$ $\frac{1}{2}$	$-1\frac{1}{2}$	204
$-1\frac{1}{2}$	$-2\frac{1}{2}$	193
$-2\frac{1}{2}$	$-3\frac{1}{2}$	79
$-3\frac{1}{2}$	$-4\frac{1}{2}$	16
$-4\frac{1}{2}$	$-5\frac{1}{2}$	2

今將每格所中之彈數，與中彈格距中線之遠近用圖表出，則可得圖如

圖 1.

由此圖可以看出，中線附近中彈最多；且其上下所中之彈數幾為相等，換言之，即細微誤差發現之機會較巨大者恆多，而誤差之為正為負，機緣均等；若射擊之次數增加（與增加觀察之次數相當），吾人可得一均稱曲線如圖 2 所示者。參閱此圖，吾人可得如下之結論：

- (A) 細微誤差發生之機會較巨大者為多（因此曲線在 $X=0$ 處最高）；
- (B) 過大誤差發生之機會甚少（ X 值愈大，此曲線愈與 X 軸相近）；
- (C) 相同大小之正負誤差有相等的發生機會（曲線以 Y 軸為對稱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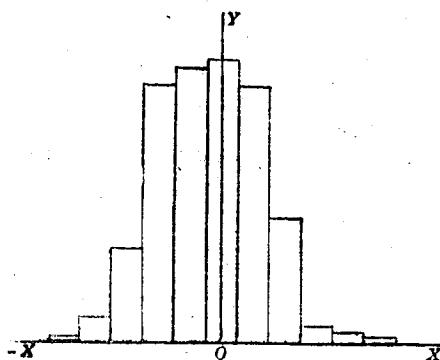


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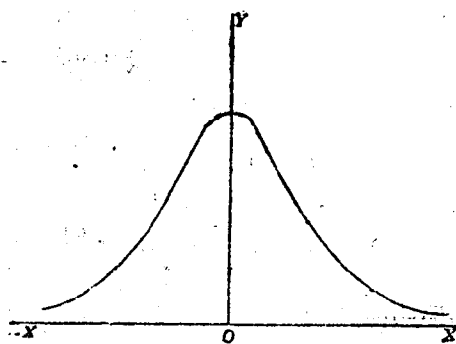


圖 2.